股票代码：600012　　股票简称：皖通高速　　编号：临 2018-024

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宣城至宁国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期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由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投资建设的宁宣杭高速公路一期工程宣城至宁国高速公路于 2013 年 9 月 8 日正式开通运营，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《关于宣城至宁国高速公路设站收费经营的批复》（皖政秘〔2013〕176 号），宣城至宁国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期限暂定 5 年，自收费之日起计算，正式收费期限根据今后评估情况和有关规定确定。

2018 年 9 月 5 日，本公司收到安徽省人民政府《关于宣城至宁国高速公路等收费经营期限的批复》（皖政秘〔2018〕165 号），同意宣城至宁国高速公路收费期限为 30 年，从 2013 年 9 月 8 日至 2043 年 9 月 7 日止。收费标准、免费范围、收费管理等仍按原批文及有关规定执行。收费期满后，按照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规定办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6 日